JUL312025_03B7203 · I-526 · 中文参考译文

AAO 非先例决定。非官方中文译文，以英文原件为准。

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
行政上诉办公室
非先例决定

案卷编号：39827761 日期：WLY 31, 2025

对实地运营局决定的上诉

表格 I-526，外国企业家移民申请

申请人依据《移民与国籍法》（该法）第203(b)(5)条、8 U.S.C. § 1153(b)(5)寻求移民投资者分类。1 这一第五优先（EB-5）分类使移民签证可提供给在美国新商业企业（NCE）中投资所需金额合格资本的外国人，该企业将有利于美国经济，并为合格员工创造至少10个全职岗位。

实地运营局（FOD）拒绝了该申请，认定记录未能证明NCE LP，以及创造就业实体（JCE），I I LLC，将可能为合格_____员工创造至少10个全职岗位。此事现依据8 C.F.R. § 103.3由我们审理上诉。

申请人负有举证责任，须以优势证据标准证明其资格。Matter of Chawathe, 25 I&N Dec. 369, 375-76 (AAO 2010)。我们对本事项中的问题重新审查。Matter of Christo's, Inc., 26 I&N Dec. 537, 537 n.2 (AAO 2015)。经重新审查，我们将撤回该决定，并将此事发回重审，以作出与以下分析一致的新决定。

申请人基于2019年11月5日向NCE2投资500,000美元主张其资格。NCE拟从98名EB-5投资者及其他资金来源汇集49,000,000美元，用于资助在印第安纳州l I建设一个多用途房地产开发项目。

FOD认定申请人未能证明商业计划符合Matter of Ho，或申请人的投资将为合格员工创造至少10个全职岗位。FOD进一步认定，申请人未能证明用于证明创造就业的经济方法合理，因为作为依据的信息

1 2022年3月15日，《2022年EB-5改革与诚信法》（RIA）签署成为法律，修订了一般资格要求，大幅改革并将区域中心计划编纂于INA 203(b)(5)，并增加了重要的新诚信条款。见该法第203(b)(5)条，8 U.S.C. § 1153(b)(5) (2022)。由于申请人在RIA颁布之前提交了本申请，该日存在的相关法律管辖本上诉裁决。
2 NCE隶属于._____.区域中心。

用于支持经济模型输入的数据来自商业计划，而该商业计划已被认定不可信。

在上诉中，申请人提交了一份书面论证意见，主张FOD在认定商业计划不可信及其经济方法不可靠之前，未审查所有提交的文件。3 申请人进一步声称，FOD在作出决定时可能审查了与另一名申请人有关的文件。

我们注意到，FOD的决定包含与本申请无关的陈述和引用，令人对FOD认定的彻底性和公正性产生疑问。例如，FOD在拒绝决定中提及了另一名申请人的姓名，并错误地陈述称，拒绝意向通知（NOID）已通知申请人记录中的多项缺陷（关于新商业企业的设立、合格投资及置于风险中的资本），而事实上，NOID仅提出了创造就业问题。4

为确保对我们面前程序的公平和完整审议，程序记录必须包含所有被考虑证据的副本。FOD有责任确保记录完整，并包含申请人提交的所有证据以及FOD在作出决定时考虑的任何其他证据。见8 C.F.R. § 103.2(b)(1)；cf Matter of Gibson, 16 I&N Dec. 58, 59 (BIA 1976)。在此，FOD未准确描述所考虑的证据。因此，我们将此事发回FOD，以进一步审查记录，并基于对事实和文件的正确陈述作出决定。

此外，FOD在发回重审时应重新考虑合法资金来源问题。在此，申请人声称资金来源于其父亲的赠与款，并提交了父亲的声明、赠与宣誓书、父亲据称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（UAE）拥有的公司的银行对账单以及UAE营业执照。FOD应审查父亲对直接代表申请人向NCE汇出500,000美元的公司的所有权，以及父亲对公司资金的合法所有权，以确定申请人是否将其自有资本投资于NCE，并充分追踪了通往合法来源的资金路径。尽管NOID或拒绝决定中未提出，但经审查记录，我们注意到此问题值得额外关注。

命令：决定撤回。此事发回重审，以作出与上述分析一致的新决定。

3 申请人还声称，FOD因记录中文件数量庞大而任意拒绝了申请。然而，我们认为申请人的主张不具说服力，因为FOD仅指出提交了“数百份”或“一千多页”证据而无索引。在上诉中，申请人提交了先前提交过的、经重新整理、标注和分页的文件，以证明项目已取得进展并拥有必要资金。
4 FOD还错误地将NOID签发日期写为2024年8月19日（NOID实际于2024年9月6日签发），并将申请人对NOID的回复日期写为2024年9月25日（申请人于2024年10月回复了NOID）。